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改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4月22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继续担任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正中珠江在过往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期间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与正中珠江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

鉴于正中珠江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及审议，公司拟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19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其报酬。

公司已将更换审计机构事项通知正中珠江并进行了沟通，公司与正中珠江就有关改聘审计机构事宜无意见分歧或未解决的事宜。公司对正中珠江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以及辛勤的劳动表示诚挚的感谢！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概况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23425568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企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邱靖之

成立日期：2012-03-05

营业期限：2012-03-05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9 年 06 月 30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资质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三、拟改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及执业水平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19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其报酬。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生效。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料，并与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不会影响公司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执业资格、执业质量等符合公司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拟改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经公司全体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经公司全体监事签字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改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